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保荐人名称：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优彩资源
保荐代表人姓名：王慧	联系电话：010-57065268
保荐代表人姓名：章希	联系电话：010-57065268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4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0 次，均事前或事后审阅会议议案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次，均事前或事后审阅会议议案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次，均事前或事后审阅会议议案
5、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主要问题：公司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账户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因操作人员理解有误，公司董事会未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进行

	<p>存放予以审议。募集资金采取了协定存款方式存放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也未导致募集资金被占用或挪用，不会导致募集资金发生损失，也未影响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保荐机构将督促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事项予以补充审议。</p> <p>整改：优彩资源高度重视梳理原因并积极整改，已于2023年4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闲置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时经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追加履行了必要程序。</p>
6、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1）发表专项意见次数	0次
（2）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0次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次
（2）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无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培训次数	1次
（2）培训日期	2022年12月9日
（3）培训的主要内容	募集资金相关法规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问题一：2021年11月2日至2022年4月12日，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超过授权期限，未经履行内部程序； 问题二：2022年12月，公司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账户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协定存款方式存放，未经履行内部程序。	了解事项产生的原因，并对相关人员进行指导，督促公司补充审议并整改。 上述两项问题均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进行补充确认，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补充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b>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b>		
1、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相关承诺	是	不适用
4、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承诺	是	不适用
5、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是	不适用
6、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7、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是	不适用
8、关于承担“五险一金”补缴风险的承诺	是	不适用
9、关于部分钢棚无法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0、关于未履行相关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b>二、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b>		
1、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关于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的承诺	是	不适用
4、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是	不适用
5、关于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承诺	是	不适用
6、关于如钢棚拆除给公司带来损失的承诺函	是	不适用
7、关于保持发行人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的承诺	是	不适用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第一次变更：2022年2月8日，因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王军工作变动，指派保荐代表人毛祖丰接替其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第二次变更：2022年6月29日，优彩资源因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终止与原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长江保荐即日起承接开展保荐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指派王慧、章希担任保荐代表人。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人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王 慧

\_\_\_\_\_

章 希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年 月 日